

维权动态

中文标签不完整 消费者可依法索赔

去年6月,消费者廖先生一家在便利店购买了24瓶美国进口的某摩卡咖啡饮料,共计384元,当时该产品的包装上有中文标示,标示了品名、成分、净含量、产地、有效期和经销商。廖先生购买食用后,认为上述产品的外包装标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遂以买卖合同纠纷为案由诉至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请求判该便利店老板刘先生向他退回购物款384元并赔偿10倍价款3840元;同时赔偿其损失费3150元等。

庭审中,刘老板觉得委屈,称“包装上标注了说明,产品不是假冒品,而且经过有关部门检验合格才卖”。市第一人民法院审理认为,中文标签上没有标示“生产日期”和“储存条件”,违反法律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生产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或销售明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消费者除要求赔偿损失外,还可以向生产者或销售者要求支付价款十倍的赔偿

金。”法院判刘老板退款并按产品十倍价格3840元赔偿。刘老板不服,提起上诉。
案例分析
对于这起案子,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属买卖合同纠纷。按照《食品安全法》第六十六条规定,进口食品应当有中文标签、说明书等,没有的或说明书不符合规定的不得进口。那么,中文标签上具体都应该显示什么?按照《食品安全

法》第四十二条,标签应当标明(一)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二)成分或者配料表;(三)生产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四)保质期;(五)产品标准代号;(六)贮存条件;(七)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在国家标准中的通用名称;(八)生产许可证编号;(九)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规定必须标明的其他事项。中级人民法院认为,本案中的咖啡饮料外包装的中文标签上未注明中文生产日期和贮存条件,据此,法院认为该行为属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八条规定的“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消费者权益的情形”,据此酌定刘老板应向廖先生退还货款384元并承担赔偿三倍价款1152元的赔偿责任。对于廖先生说的十倍赔偿,法院认为虽然包装说明存在瑕疵,但并不能证明该饮料对人体有危害健康问题,因此并不属于《食品安全法》第九十六条规定,原审对此问题的认定应予以纠正。(整理)

消费提示

选购茶饮料 关键看茶多酚含量

天气炎热,冰爽的各类茶饮料成为消费者首选的日常饮品。“100%原叶泡制”、“回甘就像现泡”是各大茶饮料品牌纷纷打出来的竞争标语,真的就像商家广告词里所说那样?什么是茶饮料?经过一道道加工程序,茶饮料与茶有什么不同,天然营养成分究竟还存留多少?专家介绍,消费者如果不知道如何选购茶饮料,可以好好看看饮料标签中茶多酚的含量。按照国家标准,茶饮料被定义为:将茶叶用水浸泡,经抽提、过滤、澄清等工艺制成的茶汤、提取液、浓缩液、速溶茶,再加入水、糖液、酸味剂、食用香精、果汁、乳制品、植物的提取物等调制加工而成的液体饮料。其中包括我们熟悉的红茶、绿茶、花茶、奶茶、果味茶等。据专家介绍,任何一道工序都可能损害或改变茶叶的天然成分。经工业化生产的茶饮料,茶多酚、维生素C等茶叶主要营养成分都有所降低。茶多酚易与香精中的生物碱发生化学反应,从而影响茶饮料的色泽,因此在生产过程中,往往要处

理掉一定量的茶多酚。另外,饮料中不可避免地加入香味剂和保鲜剂等添加剂,这些综合起来都使得茶饮料的营养价值无法与直接冲饮的茶相比。在《茶饮料》国家标准中,对茶多酚含量作出了严格规定:要求茶饮料中茶多酚的含量≥300mg/kg,其中绿茶茶多酚含量应≥500mg/kg,乌龙茶的茶多酚含量≥400mg/kg。调味茶饮料如碳酸类茶饮料,仅要求茶多酚≥100mg/kg。因此,茶多酚含量低于这个标准,则只能被归为茶味饮料类。
温馨提示:茶饮料不宜多喝
专家表示,虽然多数商家称茶饮料属于健康饮品,但由于茶饮料中含有咖啡因40~60mg/kg(淡茶型),还有很多茶饮料都含糖,因此并不适宜解渴,大量饮用对健康无益,仅可作为调解口味时适量饮用。同时,茶味饮料也不具备茶叶降胆固醇、利尿、解毒等功效。(综合)

小心水产品里的“注胶术”

本月中旬,温州、昆明等全国多地水产市场里,消费者买到被注了不明胶状物的“注胶虾”,引发公众对水产品食用安全的担忧。随后,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开始“拉网式”大检查,重点关注市场上的“注胶食品”。事实上,“注胶货”并非首次出现在公众视野。3年前,天津市场就曾查出过,而最早的消费者投诉甚至能追溯到2009年。记者调查发现,虾、海马、海参是“注胶”重灾区,专家提醒不仅要关注造假行为,更要警惕工业明胶。记者近日从水产市场、上游水产品加工经销商调查采访了解到,商贩多选择价格较高、体型较大的虎虾、斑节虾等,注入食用卡拉胶进行增重,每公斤“注胶虾”至少可额外获利43元,增收近三成。而除“注胶虾”外,这门“注胶术”已向海马、海参等名贵水产品蔓延,甚至已经成为业内的“潜规则”。商贩按10%左右比例给海马打胶增重,每公斤“注胶海马”可多赚349元~549元。专家提醒,诸如“注胶虾”、“注胶海马”、“注胶海参”不仅是一种造假行为,更需要警惕的是,不法商家还可能使用廉价的、含多种重金属的工业明胶,恐

带来致癌隐患。
如何分辨“注胶”水产品
察闻法: 虾类等水产品死亡后,腹腔和身体部分会变软,如肚子特别鼓胀,且捏起来发硬,就得当心是否被“注胶”加工过。烹饪时可沿腹腔部分剖切,观察虾体内尤其是头部连接部分有无透明胶状物质流出。
加热法: 在高温烹饪中,也能辨别出添加胶质的类别。专家介绍,工业明胶作为一种特殊的凝结剂,加热时会产生类似化学试剂的刺鼻味,蒸煮时也不易溶解于水。所以,消费者如果在烹饪中发现水产品产生异味,胶质不易溶解的,可能添加了有害的工业明胶,勿食用。
水浸法: 对海马等干货产品,观察其腹腔部位是否有与体型不符的鼓胀痕迹,或看尾部是否有针孔注射痕迹。而海参则可直接在水中发泡,优质海参能发泡至15倍,“注胶海参”只能浸泡到3倍左右。(新华网)

“富老三”酸菜等4种不合格食品下架

本报讯 张琪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富老三”酸菜等4种食品不合格,现决定对不合格产品在流通领域采取停止销售措施,名单予以公示。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醒消费者:凡已购买下列不合格批次产品的消费者可凭购物小票和外包装向销售单位要求退货。

序号	样品名称	商标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标注生产单位名称	不合格项目(标准值/实测值)	抽样地点
1	双胞胎素食(调味面制品)	徐师傅	148g/袋	2015/4/7	开封市徐师傅食品厂	甜蜜素g/kg(≤1.6/3.1)	北京齐星惠好超市
2	蜀溢香老坛泡笋尖(野山椒味)	蜀溢香	120g/袋	2015.03.19	四川·绵阳福来源食品有限公司	亚硫酸盐(以二氧化硫计)g/kg(≤0.1/0.18)	北京鑫润万家超市
3	大福乐开胃丝	大福乐	118g/袋	2015.03.16	汝州市湘汝食品厂	环己基氨基磺酸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g/kg(≤1.6/2.2)	北京齐星惠好超市
4	富老三酸菜	富老三	500g/袋	2015.02.01	沈阳市添旺食品有限公司	亚硫酸盐(以二氧化硫计)g/kg(≤0.1/0.23)	北京嘉朋达商贸有限公司